

揭西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揭西应急〔2020〕96号

签发人：刘桂山

关于提请县人民政府对重大火灾隐患单位销案 摘牌的请示

揭西县人民政府：

根据县人民政府《揭西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对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李卓庆经营的线材厂等两个场所实施挂牌督办的批复》，县消防救援大队积极督促指导李卓庆经营的线材厂、揭西县河婆街道阳光幼儿园两个场所制定火灾隐患整改方案并立即投入整改工作。2020年12月25日，县消防救援大队根据申请，组织执法人员对李卓庆经营的线材厂、揭西县河婆街道阳光幼儿园两个场所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情况进行复查。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李卓庆经营的线材厂（地址：揭西县棉湖镇后埔村污水处理厂边，经营者：李卓庆），该场所：1、按要求增设安全

出口；2、按要求更换符合消防要求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灯；3、按要求设置室外消防给水系统；4、按要求设置室内消防给水系统；5、按规定设置消防用电设备末端自动切换装置；6、按规定设置消防水源。重大火灾隐患已整改。

二、揭西县河婆街道阳光幼儿园（地址：揭西县河婆街道温泉路口，校长：蔡文娟），该场所：将第四层幼儿园儿童用房搬离，不再作为儿童活动场所使用。重大火灾隐患已整改。

鉴于两个场所已按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的要求消除火灾隐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重大火灾隐患判定、督办及立销案办法（试行）》第十七条的规定，现提请县人民政府对李卓庆经营的线材厂、揭西县河婆街道阳光幼儿园两个场所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进行销案摘牌。

妥否，请批示！

